

护理专业人才培养目标

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，要坚持党管人才原则，坚持尊重劳动、尊重知识、尊重人才、尊重创造，实施更加积极、更加开放、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，引导广大人才爱党报国、敬业奉献、服务人民。充分领悟二十大精神要求的基础之上，紧密结合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》，以面向市场、服务发展、促进就业为办学方向，强化素质能力教育，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需求，让高职院校学生成为新时代创新驱动发展的骨干力量；同时，强化担当奉献教育，学习劳模工匠“功成不必在我”的忘我境界和“功成必定有我”的使命担当，为实现伟大复兴中国梦汇聚强大精神力量。加强职业教育的思想引领，德技并修，努力实现素质教育与技能提升相辅相成。充分理解“人才是第一资源”的核心要义，把培养高素质高技能人才作为根本目标，加快培育国家战略人才力量，切实提高学生扎根基层、服务人民的意识，调动起学生建功立业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，努力培育知识型、技能型、创新型高素质高技能护理专业队伍。

本专业旨在培养理想信念坚定，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全面发展，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，良好的人文素养、职业道德、创新意识和批判性思维，较强的学习能力、沟通能力、协调能力、就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；培养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护理事业发展需要的，较系统地掌握护理专业必需的基本理论知识和专业技能，毕业后能够在各级医院及其他医疗卫生机构的护理岗位，从事临床护理、社区护理、健康保健等工作的高素质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。

1. 素质要求

（1）思想道德素质

1）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，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具有深厚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；

2）崇尚宪法、遵法守纪、崇德向善、诚实守信、尊重生命、热爱劳动，履行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，具有社会责任感和社会参与意识；

3）具有良好的业素养，关爱生命、救死扶伤，爱岗敬业；较强的法纪意识和自律意识，遵守医疗卫生法规、诊疗常规和职业道德规范。

4) 勇于奋斗、乐观向上, 具有自我管理能力、职业生涯规划的意识, 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精神。

(2) 身体心理素质

1) 具有健康的体魄、心理和健全的人格;

2) 掌握基本运动知识和 1~2 项运动技能, 养成良好的健身与卫生习惯和良好的行为习惯。

(3) 人文素养

1) 具有质量意识、环保意识、安全意识、信息素养、专业精神、创新思维;

2) 具有良好的医德医风, 能够尊重患者, 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和综合素养;

3) 具有一定的审美和人文素养, 能够形成 1~2 项艺术特长或爱好。

2. 知识要求

(1) 公共基础知识: 英语、计算机应用基础、形势与政策、体育、健康教育、创新思维、职业道德、专业论文写作等。

(2) 专业基础知识: 人体解剖学与组织胚胎学、生理学基础、病理学基础、药物应用护理、病原微生物与免疫学、护理学导论等。

(3) 专业知识: 基础护理技术、内科护理、外科护理、妇产科护理、儿科护理、急危重症护理、社区护理、老年护理、中医护理、康复护理、眼耳鼻喉口腔科护理、精神科护理、传染科护理、护理伦理与法规、护理管理等

3. 能力要求

(1) 岗位基本技能要求

1) 具有为护理对象的身体、心理、社会、文化等方面提供整体护理的能力;

2) 具有规范的基础护理和专科护理操作能力;

3) 具有对急危重症病人的初步应急处理能力和配合抢救能力;

4) 具有对常见病、多发病病情和常用药物疗效、反应的观察能力和护理能力;

5) 具有社区卫生服务的基本技能、开展健康教育和卫生保健指导的能力, 具有一定的护理科研和护理管理能力。

(2) 专业能力

- 1) 掌握现代护理学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;
- 2) 掌握急、慢性和重症病人的护理原则与急救的护理配合;
- 3) 掌握社区卫生服务的基本知识、方法;
- 4) 掌握护理服务所必须的基础医学、临床医学、社会、人文等学科知识并能综合有效地运用于护理工作中;
- 5) 了解护理学科和医学技术发展动态。同时, 具备必需的医疗卫生法规知识, 在职业活动中学会用法律保护护理对象和自身的权益。

(3) 核心能力

- 1) 具备以护理对象为中心, 运用护理程序实施整体护理的能力, 具有对人体、家庭、社区提供整体护理和预防保健服务的技能。
- 2) 具有对常见病、多发病的治疗和常用药物反应进行有效观察的能力。
- 3) 具有对急、危、重症病人实施初步应急处理和配合抢救(包括心、肺、肝、脑、肾等脏器功能监测及复苏、大出血、各种创伤、中毒等抢救护理)的能力。
- 4) 具备运用专业知识, 按照人的基本需要和生命发展不同阶段的健康需要, 向个体、家庭、社区提供整体护理和保健服务, 并进行健康教育的能力。
- 5) 具有一定的护理管理、临床科研能力
- 6) 掌握良好的人际沟通技巧。
- 7) 能够熟练地进行计算机基本操作。
- 8) 具有通过不同的途径获取专业领域新理念、新知识、新技术、新方法的能力。

4. 职业态度要求

- (1) 认同护理专业和职业, 敬业, 诚信、细心、耐心;
- (2) 观察能力强, 专业视角敏锐, 善于发现病人的需求;
- (3) 尊重、接纳、真诚、自决、非批判、保密;
- (4) 积极主动进行沟通;
- (5) 就业观、择业观正确科学;
- (6) 遵守护理专业伦理及医疗机构的规章制度;
- (7) 认可医院文化及价值观。